

方城县优化助餐服务——

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吃上舒心饭

全媒体记者 张栋察 谭天

“和街坊邻居一起到助餐点吃吃饭、聊聊天,就像在家里一样,心情特别好。”7月8日,在方城县释之街道顺城关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居民曹延方满脸喜悦地说。

天下至味,一顿可口饭菜,既是老年人的“关键小事”,也是千家万户的“民生大事”。

近年来,方城县大力提升养老机构建设管理水平,实施日间照料中心、老年公寓、爱心养护楼等养老服务项目,推动乡镇敬老院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转型。同时,优化助餐服务,通过志愿者送餐、互助助餐、设置取餐点等方式,有效解决失能智障、重度残疾、高龄独居、行动不便老年人的就餐难题。

走进位于该县广安街道贾李庄社区的方城县老年食堂中央厨房,映入眼帘的是明亮亮灶,以厨房为中心,有序摆放着米黄色餐桌座椅,通风良好,温度适宜,给人宾至如归的感觉。

老年食堂中央厨房面积600平方米,分为上下两层,可同时容纳150人就餐,提供的菜品以套餐为主,价格6元到12元。每天专人采购蔬菜、肉蛋、米面油等食材,使用后的餐具及时清洗消毒,环境卫生不留死角,食品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切实保障老年人“舌尖上的安全”。

“王大爷,可真准时,菜刚上齐您就到了。”

“我就住在对面,走过来只要几分钟。”中午12时,家住贾李庄社区的王老先生准时来到老年食堂。面对这位几乎天天来“报到”的老人,食堂负责人张帅热情地与他打招呼。

张帅介绍,老年食堂自今年6月中旬运营以来,每天中午推出家常豆腐、粉蒸肉、蒜蓉西兰花、凉拌苦瓜丝等10余种菜品,主食有米饭、馒头和蒸面条,荤素搭配,价格实惠,深受老年人欢迎。

家住县城锦城国际小区的赵老先生说:“年纪大了,孩子们最怕我们吃不好,如今小区养老服务站设有助餐点,一日三餐不重样,好吃不贵,太方便了。”

据了解,锦城国际小区养老服务站助餐点坚持每天四菜一汤花样翻新,每周更新食谱。针对“三高”人群和身体不适的老人,会临时调整食谱,让老人真正体验到“家”的温馨。

助老食为先,乐享好“食”光。为满足老年群体的就餐需求,方城县着力建设以养老助餐点为主体,以“餐饮企业+助餐”“中央厨房+送餐入户”等形式为补充的养老助餐服务体系,实现从“老有所养”到“老有颐养”,推动养老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

今年以来,方城县按照“政府主导、属地主体、企业参与、社会组织服务”的原则,规划建设老年食堂、老年餐桌、老年助餐点等助餐场所70余处,实行统一备案、统一挂牌、统一标识、统一监管,落实水、电、气、暖等补贴政策;对60岁至80岁老人享受餐费八折优惠,80岁以上老人免费用餐,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就能吃上安心饭、放心饭、舒心饭。

方城县民政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采取“线上平台+线下配送”“中心厨房+专业配送”“就近服务+互助服务”等模式,完善覆盖城乡、布局均衡、方便可及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打造一批管理规范、特色鲜明、带动力强的老年助餐服务品牌,让老年人用餐更便利、生活更幸福。③6

农田再升级
稳粮有底气

唐河县龙潭镇高标准农田建设于今年6月开工,涉及11个村的2.5万亩耕地,计划年底完成。图为7月7日,龙潭镇龙潭村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③6

本报记者 张玲 通讯员 徐晓 摄

社旗县:排查重点场所保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赵兰奇 霍建生)“你们的安全意识很强,消防设施也很到位,但现在处于汛期,天气预报这几天都有雨,千万要小心,把防汛措施也要落实到位……”7月5日,社旗县饶良镇重点场所检查组工作人员对辖区一超市老板说。

“此次专项检查,由政府分管领导带队,抽调派出所、消防救援队等相关部门精干人员组成联合检查组,严格按照‘村不漏组、组不漏点(超市和饭店)、点不漏项’要求,对辖区内的超市、饭店等重点活动场所进行认真全面、精准细致检查。”该镇相关负责人介绍说,重点对有关场所的消防设施配备、疏散通道设置、电气线路敷设、用火用电管理等情况,

况,对照标准和要求,逐项进行检查。

每到一处,检查组对重点场所的消防器材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用火用电是否规范等情况,当场向重点场所负责人和管理人员进行询问了解,并检查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和日常消防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等。

针对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当场提出整改意见,要求立即整改,消除安全隐患。同时,检查人员还现场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强调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的重要性,要求他们切实提高消防安全意识,加强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确保场所消防安全。③6

关于限期清理
非法侵占祥和小区安置房的公告

广大的祥和小区业主及有关人员:

位于卧龙区王村乡罗冢村的祥和小区系卧龙区人民政府财政投资、卧龙区住建局负责筹建的安置小区,用于依法依规安置卧龙区人民政府实施的房屋项目的被征收户,任何个人和单位未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安置房选房、入住手续,而私自采用撬门别锁等任何形式入住本小区安置房,或者在安置房屋内堆放物品的,均系非法行为。现巡查发现,其中6号楼4单元6-4-603室、6-4-1104室房屋以及3号楼、5号楼、6号楼的部分房屋尚未安置,但被人入住或堆放杂物占用,为此现特公告如下:
自本公告之日起三日内,凡未经王村乡

政府或者开发区办理祥和小区安置房入住手续而占用该小区安置房屋的,一律腾空占用的房屋,并恢复房屋原状。若拒绝腾房并搬离的,将按照通知的安置房建成交房时间,并按照市场租赁费评估价格,由非法占用人支付房屋租赁费;且组织公安、住建、房屋征收补偿等部门进行调查,依法追究非法占用国有资产的法律。超过一周不腾空房屋的,视为放弃室内财物所有权,将强制腾空房屋。

联系人:季泽策,电话:15660002650。

特此公告

卧龙区王村乡人民政府
2024年7月8日

